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及 106 年第 1 季

地 址：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53號

電 話：(02)2918918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6		六~二九
(七) 關係人交易	46~47		三十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7		三一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8~49		三二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		三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三三
3. 大陸投資資訊	50~51		三三
(十四) 部門資訊	51		三四

會計師核閱報告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814,245 仟元及 260,127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45.80% 及 14.64%，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9,679 仟元及 26,798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4.86% 及 4.95%，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綜合淨損分別為新台幣 36,240 仟元及 18,887 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129.70%及 28.75%。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四所述，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07,589 仟元及 102,651 仟元，與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38 仟元及 47 仟元，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三揭露之相關資訊，其與前述非重要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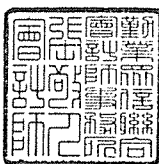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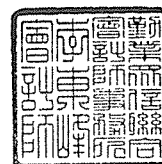
會計師 張 敬 人

張敬人



會計師 李 東 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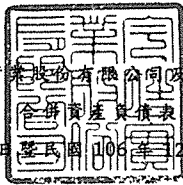
李東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4 月 26 日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6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6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三、四及六)	\$ 230,886	13		\$ 265,312	15		\$ 337,523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143	-		-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八)	97	-		-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及九)	122,893	7		-	-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三及四)	-	-		530	-		60	-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附註三、四及六)	-	-		119,726	7		106,854	6	
1150	應收票據(附註三及四)	158	-		107	-		26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三、四及十一)	401,991	22		401,954	22		366,491	20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及三十)	33,801	2		33,078	2		31,393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五)	217	-		170	-		59	-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十二)	302,645	17		291,440	16		246,598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三、十七及十八)	16,293	1		20,975	1		18,178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1,109,124</u>	<u>62</u>		<u>1,133,292</u>	<u>63</u>		<u>1,107,416</u>	<u>62</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三、四及七)	2,765	-		-	-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十)	-	-		-	-		11,50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	107,589	6		106,005	6		102,651	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五及三一)	388,034	22		390,719	22		392,291	2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十六、二七及三一)	94,819	6		95,424	5		99,166	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五)	40,058	2		36,512	2		32,697	2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七)	30,527	2		30,220	2		29,769	2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八)	5,002	-		1,510	-		1,223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668,794</u>	<u>38</u>		<u>660,390</u>	<u>37</u>		<u>669,297</u>	<u>3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777,918</u>	<u>100</u>		<u>\$ 1,793,682</u>	<u>100</u>		<u>\$ 1,776,713</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九及三一)	\$ 125,000	7		\$ 90,000	5		\$ 92,424	5	
2150	應付票據	1,179	-		2,166	-		887	-	
2170	應付帳款	357,195	20		374,048	21		329,576	19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	50,410	3		58,598	3		40,721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	-		17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3,114	-		3,605	-		2,714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536,898</u>	<u>30</u>		<u>528,434</u>	<u>29</u>		<u>466,322</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五)	52,980	3		49,999	3		50,735	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12,890	1		12,989	1		15,079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七)	4,162	-		3,486	-		5,71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237	-		4,082	-		3,13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4,269</u>	<u>4</u>		<u>70,556</u>	<u>4</u>		<u>74,65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611,167</u>	<u>34</u>		<u>598,990</u>	<u>33</u>		<u>540,978</u>	<u>30</u>	
	權 益									
3100	股 本	1,127,192	63		1,127,192	63		1,127,192	64	
3200	資本公積	226,697	13		226,697	13		226,697	13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586	1		23,586	2		23,586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20,793	13		220,793	12		220,793	13	
3350	待彌補虧損	(391,619)	(22)		(358,232)	(20)		(279,192)	(16)	
3300	累積虧損合計	<u>(147,240)</u>	<u>(8)</u>		<u>(113,853)</u>	<u>(6)</u>		<u>(34,813)</u>	<u>(2)</u>	
3400	其他權益	(39,898)	(2)		(45,344)	(3)		(83,341)	(5)	
3XXX	權益淨額	<u>1,166,751</u>	<u>66</u>		<u>1,194,692</u>	<u>67</u>		<u>1,235,735</u>	<u>7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777,918</u>	<u>100</u>		<u>\$ 1,793,682</u>	<u>100</u>		<u>\$ 1,776,71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4月2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純損為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淨額 (附註四及二 三)	\$ 276,185	100	\$ 249,10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及二四)	<u>254,490</u>	<u>92</u>	<u>219,696</u>	<u>88</u>
5950	營業毛利	<u>21,695</u>	<u>8</u>	<u>29,412</u>	<u>12</u>
	營業費用 (附註十一、二一 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6,243	6	13,548	5
6200	管理費用	24,978	9	24,792	10
6300	研發費用	13,392	5	14,049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u>7,220</u>	<u>2</u>	<u>-</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1,833</u>	<u>22</u>	<u>52,389</u>	<u>21</u>
6900	營業損失	(<u>40,138</u>)	(<u>14</u>)	(<u>22,977</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四及 三十)	3,109	1	3,597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附註 二四)	(10,101)	(4)	(2,448)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損失之份額 (附 註十四)	(38)	-	(47)	-
7050	財務成本	(<u>291</u>)	-	(<u>124</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7,321</u>)	(<u>3</u>)	<u>978</u>	<u>-</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47,459)	(17)	(\$ 21,999)	(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五)	40	-	1,441	-
8200	本期淨損	(47,499)	(17)	(23,440)	(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	-	-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12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9,447	7	(42,256)	(17)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	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	19,558	7	(42,251)	(17)
8500	合併綜合損益淨額	(\$ 27,941)	(10)	(\$ 65,691)	(26)
	每股純損(附註二六)				
9710	基 本	(\$ 0.42)		(\$ 0.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4月2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47,459)	(\$ 21,99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520	12,041
A20200	攤銷費用	53	5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220	-
A20300	呆帳費用	-	1,013
A20900	財務成本	291	124
A21200	利息收入	(684)	(1,30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利益	(25)	-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之份額	38	4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利益)	(201)	189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5,133	(439)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益	3,999	10,437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280	2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51)	(28)
A31150	應收帳款	(9,648)	31,238
A31200	存 貨	(17,730)	(2,41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950	6,501
A32130	應付票據	(987)	(636)
A32150	應付帳款	(15,888)	(33,612)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8,649)	(10,77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99)	(7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91)	104
A32990	其他營業負債	155	20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64,273)	(9,09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	(\$ 1,11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91)	(12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564)	(10,33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765)	-
B00020	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價款	305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67)	-
B00900	取得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價 款	-	30,881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75)	(2,34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50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1,449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3,492)	5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72	91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972)	30,9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5,000	(99,845)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676	(20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入(出)	35,676	(100,05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434	(5,10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34,426)	(84,539)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65,312	422,062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30,886	\$ 337,5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7年4月26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林文煌



經理人：吳家鑫



會計主管：朱美珍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72 年 1 月 11 日，主要從事於精密電子接頭插座、連接器、電線、電纜及各種電子零件及其他工商服務等之製造加工與買賣業務，本公司股票自 91 年 7 月起在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12「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及 IAS 28「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等準則。

IFRS 12 之修正係釐清，除對於分類為待出售或包含於待出售處分群組中之對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須揭露該子公司、合資或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外，其餘均應依 IFRS 12 之規定揭露。

2.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65,312	\$ 265,312	
股票投資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32	432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98	98	(2)
原始到期日起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19,726	119,726	(3)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37,382	437,382	(4)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83	183	

	107年1月1日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 明
	帳 面 金 額 (IAS 39)	重 分 類		帳 面 金 額 (IFRS 9)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加：自備供出售 (IAS 39) 重分類								
— 強制重分類	-	\$ 432	\$ -	\$ 432	\$ -	\$ -		(1)
	-	432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權益工具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98	-	98	14,000	(14,269)		(2)
	-	9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加：自放款及應收款 (IAS 39) 重分類								
	-	822,603	-	822,603	-	-		(3)
	-	822,603	-					(4)
合 計	\$ -	\$ 823,133	\$ -	\$ 823,133	\$ 14,000	(\$ 14,269)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69 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 IAS 39 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

合併公司原依 IAS 39 已認列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 IFRS 9 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 14,000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 14,000 仟元。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4)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3.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合併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

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籌資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五及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金融工具及收入認列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A. 衡量種類

107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與此種無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

款及存出保證金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3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

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135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
- d.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

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C.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3) 金融負債

A.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2. 收入認列

適用於 IFRS 15 之合約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各種電子零件品之銷售。由於電子零件產品係採起運點及配送倉交貨，需將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時，始符合收入認列條件，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適用於 106 年未追溯適用 IFRS 15 之合約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A.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B.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C.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D.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E.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3. 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本期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計畫修正、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4.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期中期間因稅法修正發生之稅率變動影響係與產生租稅後果之交易本身會計處理原則一致於發生當期一次認列於損益、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除下列說明外，餘與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一) 金融資產分類之經營模式判斷（適用於 107 年）

合併公司依據反映金融資產群組為達成特定經營目的而共同管理之層級，評估金融資產所屬經營模式。此評估需考量所有攸關證據，包括資產績效衡量方式、影響績效之風險及相關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且需運用判斷。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其經營模式判斷是否適當，並為此監控於到期日前除列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瞭解其處分原因以評估該處分是否經營模式之目標一致。若發現經營模式已有變更，合併公司推延調整後續取得金融資產之分類。

(二)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適用於 107 年)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一。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暨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12	\$ 1,344	\$ 1,05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132,674	260,653	173,933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 內之銀行定期存款	<u>97,200</u>	<u>3,315</u>	<u>162,531</u>
	<u>\$ 230,886</u>	<u>\$ 265,312</u>	<u>\$ 337,523</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 119,726 仟元及 106,854 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 國外上市 (櫃) 股票	<u>\$ 143</u>	<u>\$ -</u>	<u>\$ -</u>
— 國外未上市 (櫃) 股票	<u>\$ 2,765</u>	<u>\$ -</u>	<u>\$ -</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3月31日
<u>流 動</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u>\$ 97</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3月31日

流 動

國內投資

上市（櫃）及興櫃股票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 97

非 流 動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照宥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立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小 計

-

國外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S SQUARE SYSTEM LTD.

-

\$ -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照宥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S SQUARE SYSTEM LTD. 普通股。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十。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 年

107年3月31日

流 動

國外投資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122,893

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附註六。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6 年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非 流 動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

\$ 8,500

國外未上市（櫃）普通股

-

3,000

\$ -

\$ 11,500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對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照宥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 S SQUARE SYSTEM LIMITED 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6,000 仟元、2,500 仟元及 3,000 仟元。

十一、應收帳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28,061	\$ 420,959	\$ 373,935
減：備抵損失	(<u>26,070</u>)	(<u>19,005</u>)	(<u>7,444</u>)
	<u>\$ 401,991</u>	<u>\$ 401,954</u>	<u>\$ 366,491</u>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135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合併公司係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信用評等合格之不同客戶，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

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3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逾期61~90天	逾期超過9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1.30%	1.29%	6.55%	50.01%	100.00%	
總帳面金額	\$ 393,821	\$ 10,031	\$ 1,359	\$ 4,203	\$ 18,647	\$ 428,0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u>5,104</u>)	(<u>129</u>)	(<u>89</u>)	(<u>2,101</u>)	(<u>18,647</u>)	(<u>26,070</u>)
攤銷後成本	<u>\$ 388,717</u>	<u>\$ 9,902</u>	<u>\$ 1,270</u>	<u>\$ 2,102</u>	<u>\$ -</u>	<u>\$ 401,991</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IAS 39)	\$ 19,005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期初餘額 (IFRS 9)	19,005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7,220
減：本期實際沖銷	(436)
外幣換算差額	281
期末餘額	<u>\$ 26,070</u>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135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應收帳款之減損評估係依據個別評估、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分析，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未逾期	\$390,342	\$354,920
0至30天	12,646	4,749
31至60天	1,919	9,040
61至90天	2,605	780
91天以上	<u>13,447</u>	<u>4,446</u>
合計	<u>\$420,959</u>	<u>\$373,93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106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均未有已逾期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群 組 評 估	合 計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7,993	\$ 7,993
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	1,013	1,013
本期實際沖銷	-	(1,272)	(1,272)
外幣換算差額	-	(290)	(290)
106年3月31日餘額	\$ -	\$ 7,444	\$ 7,444

十二、存貨淨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製成品	\$ 173,616	\$ 158,510	\$ 126,574
在製品	47,408	37,835	36,619
原物料	81,621	95,095	83,405
	<u>\$ 302,645</u>	<u>\$ 291,440</u>	<u>\$ 246,598</u>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5,133仟元。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439仟元。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期中使用已提列跌價及呆滯損失之存貨所致。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備 註
			107年 3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3月31日	
今皓實業公司	今皓電子(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J.H.K)	生產及買賣電腦線或插頭等 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
	J.B.T INDUSTRIAL CO., LTD. (以下簡稱J.B.T)	生產及買賣電腦線或插頭等 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
	今皓光電(昆山)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J.H.P)	生產及買賣精密陶瓷、精密模 具、電腦線及插頭等產品	40.48	40.48	53.13	註
	今皓光電(安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J.H.E)	生產及銷售精密模具、精密光 電連接器、光轉換器及相關 組件、各類無線接收天線及 電腦週邊產品新型電子元 器件等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備 註
			107年 3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106年 3月31日	
	JH AMERICA, INC. (以下簡稱 J.H.A)	買賣電腦線或插頭等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
	康宸生技有限公司	買賣藥品及醫療用品等產品	100.00	100.00	100.00	-
	JL-HAW INVESTMENT CO., LTD. (以下簡稱 J.H.I)	投資海外金融商品及股票	100.00	100.00	100.00	-
J.B.T	J.H.P	生產及買賣精密陶瓷、精密模 具、電腦線及插頭等產品	59.52	59.52	46.87	註

註：本公司於 106 年 4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 J.H.P 辦理現金增資 300 萬美元，發行普通股 2,018 仟股，由 J.B.T 全額認購，故 J.B.T 持股比例自 46.87% 上升至 59.52%；本公司持股比例自 53.13% 下降至 40.48%。

上表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 J.H.P 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上表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併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除 J.B.T 及 J.H.P 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資產、負債及綜合損益資訊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資產總額	<u>\$ 814,245</u>	<u>\$ 260,127</u>
占合併資產總額百分比	<u>45.80%</u>	<u>14.64%</u>
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負債總額	<u>\$ 29,679</u>	<u>\$ 26,798</u>
占合併負債總額百分比	<u>4.86%</u>	<u>4.95%</u>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未經會計師核閱之綜合淨損	<u>\$ 36,240</u>	<u>\$ 18,887</u>
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百分比	<u>129.70%</u>	<u>28.75%</u>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u>			
滁州市鼎旺投資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滁州鼎旺公司）	\$ 104,970	\$ 103,327	\$ 99,921
Superb Joy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簡稱S.J.I）	<u>2,619</u>	<u>2,678</u>	<u>2,730</u>
	<u>\$ 107,589</u>	<u>\$ 106,005</u>	<u>\$ 102,651</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滁州鼎旺公司	39.00%	39.00%	39.00%
S.J.I	30.00%	30.00%	30.00%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附表及「大陸投資資訊」附表。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係依據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有關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彙整性財務資料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期淨損	(\$ 38)	(\$ 47)
其他綜合損益	<u>1,622</u>	<u>(5,195)</u>
綜合損益總額	<u>\$ 1,584</u>	<u>(\$ 5,242)</u>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自有土地	\$ 92,229	\$ 92,142	\$ 92,010
建築物	153,392	154,083	154,820
機器設備	109,028	112,185	114,046
運輸設備	6,732	7,096	7,592
其他設備	<u>26,653</u>	<u>25,213</u>	<u>23,823</u>
	<u>\$ 388,034</u>	<u>\$ 390,719</u>	<u>\$ 392,291</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5 至 24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運輸設備	5 年
其他設備	2 至 10 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工程及各項改良工程，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5 年至 24 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六、投資性不動產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自有土地	\$ 60,240	\$ 60,240	\$ 60,240
建築物	28,014	28,933	32,691
預付租賃款	6,565	6,251	6,235
	<u>\$ 94,819</u>	<u>\$ 95,424</u>	<u>\$ 99,166</u>

上述預付租賃款係屬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於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建築物	15 至 24 年
預付租賃款	50 年

合併公司建築物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工程及各項改良工程，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 15 年至 24 年予以計提折舊。

合併公司坐落於中國大陸地區及台灣地區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已由獨立評價師進行初始評價，並由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於後續各資產負債表日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以上述獨立評價師之評價為基礎，並參考鄰近區域之不動產

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定期評估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
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土地使用權及建築物－大陸地區	\$ 104,981	\$ 104,981	\$ 104,981
自有土地及建築物－台灣地區	<u>185,208</u>	<u>185,208</u>	<u>185,208</u>
	<u>\$ 290,189</u>	<u>\$ 290,189</u>	<u>\$ 290,189</u>

合併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七、預付租賃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流動（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674	\$ 959	\$ 1,068
非流動	<u>30,527</u>	<u>30,220</u>	<u>29,769</u>
	<u>\$ 31,201</u>	<u>\$ 31,179</u>	<u>\$ 30,837</u>

上述預付租賃款係屬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該土地使用權證明。

十八、其他資產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留抵稅額	\$ 7,795	\$ 9,594	\$ 9,561
其他應收款	2,679	2,243	4,086
預付款項	4,438	6,821	3,152
預付租賃款	674	959	1,068
預付設備款	4,895	1,327	1,049
應收退稅款	707	1,358	311
存出保證金	<u>107</u>	<u>183</u>	<u>174</u>
	<u>\$ 21,295</u>	<u>\$ 22,485</u>	<u>\$ 19,401</u>
流動	\$ 16,293	\$ 20,975	\$ 18,178
非流動	<u>5,002</u>	<u>1,510</u>	<u>1,223</u>
	<u>\$ 21,295</u>	<u>\$ 22,485</u>	<u>\$ 19,401</u>

十九、短期借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擔保借款（附註三一）			
銀行借款	\$ 125,000	\$ 70,000	\$ 92,424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u>-</u>	<u>20,000</u>	<u>-</u>
	<u>\$ 125,000</u>	<u>\$ 90,000</u>	<u>\$ 92,424</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1.12%、1.17%~1.35% 及 2.24%。

二十、其他應付款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應付費用	\$ 21,831	\$ 24,252	\$ 15,538
應付工資	18,800	22,059	16,197
其他應付款	7,534	7,509	5,091
應交稅金	1,784	3,103	2,104
應付設備款	<u>461</u>	<u>1,675</u>	<u>1,791</u>
	<u>\$ 50,410</u>	<u>\$ 58,598</u>	<u>\$ 40,721</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130 仟元及 161 仟元。

二二、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7年3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3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35,000</u>	<u>135,000</u>	<u>135,000</u>
額定股本	<u>\$ 1,350,000</u>	<u>\$ 1,350,000</u>	<u>\$ 1,35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112,719</u>	<u>112,719</u>	<u>112,719</u>
已發行股本	<u>\$ 1,127,192</u>	<u>\$ 1,127,192</u>	<u>\$ 1,127,19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u>			
<u>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200,025	\$ 200,025	\$ 200,025
庫藏股票交易	25,915	25,915	25,915
受贈資產	757	757	757
	<u>\$ 226,697</u>	<u>\$ 226,697</u>	<u>\$ 226,697</u>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四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股利發放方式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與現金股利三種方式配合辦理，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之 10%。公司係考量未來擴展營運規模及資本預算之需求，維持公司每股盈餘獲利水準之平衡及公司現金流量、營運盈餘之狀況，決定股票股利發放之比例，以保留所需資金，其餘部分得以現金股利方式分派。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2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6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6 及 105 年度虧損撥補案。

二三、收 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276,185</u>	<u>\$249,108</u>
(一) 合約餘額		
應收帳款 (附註十一)		<u>107年3月31日</u> <u>\$402,149</u>
(二) 客戶合約之說明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詳附註三四。

二四、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租金收入	\$ 2,425	\$ 2,295
利息收入	<u>684</u>	<u>1,302</u>
	<u>\$ 3,109</u>	<u>\$ 3,597</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損益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	\$ -
淨外幣兌換損益	(12,789)	(4,04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201	(189)
其 他	<u>2,462</u>	<u>1,785</u>
	<u>(\$ 10,101)</u>	<u>(\$ 2,448)</u>

(三) 折舊及攤銷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2,317	\$ 10,856
投資性不動產	<u>1,203</u>	<u>1,185</u>
合 計	<u>\$ 13,520</u>	<u>\$ 12,041</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583	\$ 7,998
營業費用	<u>3,937</u>	<u>4,043</u>
	<u>\$ 13,520</u>	<u>\$ 12,04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53</u>	<u>\$ 52</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2,012	\$ 2,058
確定福利計畫	130	161
其他員工福利	<u>53,946</u>	<u>44,878</u>
合計	<u>\$ 56,088</u>	<u>\$ 47,09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626	\$ 20,772
營業費用	<u>27,462</u>	<u>26,325</u>
	<u>\$ 56,088</u>	<u>\$ 47,097</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3%~12%及不高於 3%之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惟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均為稅前虧損，是以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本公司於 107 年 3 月 22 及 106 年 3 月 22 日舉行董事會，分別決議通過不配發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外幣兌換損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5,515	\$ 28,85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48,304)	(32,903)
淨損益	<u>(\$ 12,789)</u>	<u>(\$ 4,044)</u>

二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		
當年度產生者	(\$ 7,390)	\$ 1,441
稅率變動	<u>7,430</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0</u>	<u>\$ 1,441</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因稅率變動應認列於損益之遞延所得稅利益已於稅率變動當期全數認列。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4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康宸生技有限公司截至 105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J.B.T、J.H.K、J.H.P、J.H.E 及 J.H.A 截至 105 年度止企業所得稅業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定。

J.H.I 因係設立於薩摩亞，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二六、每股純損

用以計算每股純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期淨損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本期淨損	<u>(\$ 47,499)</u>	<u>(\$ 23,440)</u>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純損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12,719</u>	<u>112,719</u>

二七、營業租賃協議

(一)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土地，租賃期間為 23 至 30 年。於租賃期間終
止時，合併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734	\$ 809	\$ 798
1~5年	1,700	1,642	1,916
超過5年	<u>496</u>	<u>582</u>	<u>878</u>
	<u>\$ 2,930</u>	<u>\$ 3,033</u>	<u>\$ 3,592</u>

(二)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之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十六。

營業租賃係出租合併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 1
至 3 年，並有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
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承租人於租賃
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
併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保證金分別為 1,916 仟元、1,739 仟
元及 3,979 仟元。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1年內	\$ 7,198	\$ 6,420	\$ 11,761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287	1,416	148
	<u>\$ 8,485</u>	<u>\$ 7,836</u>	<u>\$ 11,909</u>

二八、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向金融機構融資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九、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3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	\$ 143	\$ -	\$ -	\$ 143
－國外未上市有價證券	-	-	2,765	2,765
	<u>\$ 143</u>	<u>\$ -</u>	<u>\$ 2,765</u>	<u>\$ 2,908</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97	\$ -	\$ -	\$ 97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98	\$ -	\$ -	\$ 98
— 國外上市有價證券	432	-	-	432
	<u>\$ 530</u>	<u>\$ -</u>	<u>\$ -</u>	<u>\$ 530</u>

106年3月31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 國內上市有價證券	\$ 60	\$ -	\$ -	\$ 60

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 融 資 產	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權 益 工 具
期初餘額	\$ -
購 買	2,765
期末餘額	<u>\$ 2,765</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係採資產法評估。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908	\$ -	\$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822,603	846,78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2）	792,51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530	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97	-	-
金融負債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3）	537,946	528,298	469,32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項下）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因營運活動從事多項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銀行借款。但因前述金融工具及營運活動，致使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等風險之下。

為避免上述財務風險對合併公司可能之不利影響，合併公司致力於分析、辨認及評估相關財務風險。並藉由董事會監督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架構、財會部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財務風險管理政策、內部稽核人員定期及例外覆核財務風險管理程序，並定期將覆核結果報告董事會等機制，致力於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的控制環境，以降低上述風險對合併公司之潛在不利影響。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及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風險，合併公司在匯率管理上僅以避險為主，不以獲利為目的。長期而言，外幣進出有自然避險效

果，且匯率變化對公司營運影響不大，故公司政策上僅就外幣存款現金部位調節水位，並未依應收／應付貨款作衍生性產品之避險。惟仍將依匯率走勢及金融機構之報告評估，適時透過相關商品作匯率避險動作。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損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損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美 元 之 影 響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損 益	\$ 3,484	\$ 2,973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銀行存款、應收付款項及短期借款。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u>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 220,093	\$ 123,041	\$ 269,385
<u>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u>			
金融資產	131,954	260,025	173,694
金融負債	125,000	90,000	92,424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0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17 仟元及 20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國內外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避險部位。

因權益投資金額非屬重大，故無重大之權益價格變動之風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之影響，合併公司考量各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並由財會部考量交易對手公司之性質（資本規模、借貸狀況等）建立授信政策、付款條件及貿易條件，必要時並透過第三方風險評估機構評估其風險狀況。此條件定期覆核確認，並由稽核室定期查核。

合併公司大多數之重要客戶均為國內知名上市櫃公司，且往來狀況正常，其交易之違約風險甚微。新增之小型客戶均以預收或現金基礎管理其風險，待交易基礎穩定並參照外部資訊後更新信用額度，故該信用風險對合併公司影響係屬有限，且合併公司業已訂立備抵政策及設置帳款備抵科目，已於報表中適當表達反映信用風險對合併公司之潛在損失之估計。

3.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當合併公司無法利用現金或其它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目前本公司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175,000 仟元、230,000 仟元及 147,576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7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年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140,101	\$ 127,265	\$ 119,357	\$ 1,476
浮動利率工具	460	90,151	35,001	-
	<u>\$ 140,561</u>	<u>\$ 217,416</u>	<u>\$ 154,358</u>	<u>\$ 1,476</u>

106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26,969	\$ 75,110	\$ 307,571
浮動利率工具	97	194	90,177
	<u>\$ 27,066</u>	<u>\$ 75,304</u>	<u>\$ 397,748</u>

106年3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3,180	\$ 188,880	\$ 132,378
浮動利率工具	168	92,564	-
	<u>\$ 33,348</u>	<u>\$ 281,444</u>	<u>\$ 132,378</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三十、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合併公司之關係</u>
滁州鼎旺公司	關聯企業
S.J.I	關聯企業

(二)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名稱／類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滁州鼎旺公司	<u>\$ 187</u>	<u>\$ 179</u>

(三) 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滁州鼎旺公司	\$ 33,757	\$ 33,033	\$ 31,348
	關聯企業	<u>44</u>	<u>45</u>	<u>45</u>
		<u>\$ 33,801</u>	<u>\$ 33,078</u>	<u>\$ 31,393</u>

合併公司提供短期放款與關聯企業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放款皆為無擔保放款。

截至 107 年 3 月 31 日暨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上述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中，分別包含對關聯企業之應收利息 2,131 仟元、1,912 仟元及 1,310 仟元。

(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996	\$ 1,954
退職後福利	<u>79</u>	<u>76</u>
	<u>\$ 2,075</u>	<u>\$ 2,03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一、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予金融機構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設備淨額	\$ 94,782	\$ 94,844	\$ 95,54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u>72,629</u>	<u>72,957</u>	<u>73,945</u>
	<u>\$ 167,411</u>	<u>\$ 167,801</u>	<u>\$ 169,488</u>

三二、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935		29.11	\$		347,368	
				(美元對新台幣)				
美 元		12,585		6.29			366,286	
				(美元對人民幣)				
美 元		433		31.02			12,602	
				(美元對泰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560		29.11			278,244	
				(美元對新台幣)				
美 元		3,251		6.29			94,620	
				(美元對人民幣)				
美 元		172		31.02			5,006	
				(美元對泰幣)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1,344		29.76	\$		337,597	
				(美元對新台幣)				
美 元		13,417		6.53			399,290	
				(美元對人民幣)				
美 元		266		34.43			7,916	
				(美元對泰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667		29.76			287,690	
				(美元對新台幣)				

(接次頁)

(承前頁)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美 元	\$	2,887		6.53	\$	85,917		
				(美元對人民幣)				
美 元		30		34.43		893		
				(美元對泰幣)				

106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10,839		30.33	\$	328,747		
				(美元對新台幣)				
美 元		9,154		6.90		277,641		
				(美元對人民幣)				
美 元		245		34.10		7,431		
				(美元對泰幣)				

外 幣 負 債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7,291		30.33		221,136		
				(美元對新台幣)				
美 元		3,082		6.90		93,477		
				(美元對人民幣)				
美 元		64		34.10		1,941		
				(美元對泰幣)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匯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泰 幣	31.02 (美元：泰幣)	(\$ 266)	34.10 (美元：泰幣)	(\$ 122)
新 台 幣	29.11 (美元：新台幣)	(731)	30.33 (美元：新台幣)	(2,771)
人 民 幣	6.29 (美元：人民幣)	(11,792)	6.90 (美元：人民幣)	(1,151)
		<u>(\$ 12,789)</u>		<u>(\$ 4,044)</u>

三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一、三及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四、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6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連接線	\$ 266,763	\$ 235,049	(\$ 8,137)	\$ 4,444
軟排線及光纖	9,422	14,059	197	(2,629)
繼續營業單位淨額	<u>\$ 276,185</u>	<u>\$ 249,108</u>	(7,940)	1,815
其他收入			3,109	3,597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101)	(2,44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損失之份額			(38)	(47)
財務成本			(291)	(124)
管理費用			(32,198)	(24,792)
稅前淨損			<u>(\$ 47,459)</u>	<u>(\$ 21,999)</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財務成本、管理費用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

因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應揭露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今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貸出 編號	貸出 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 最高 餘額	本 期 未 結 餘 額	實 際 支 金 額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性 質	資 金 往 來 額	有 短 期 融 通 資 金 必 要 之 原 因	提 呆 帳	抵 擔 名 稱	保 額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資 金 限 額	註
0	今時實業公司	J.H.A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49,312	\$ 49,312	\$ 49,312	-	(註一)	\$ -	營運週轉	\$ -	-	\$ -	\$ 233,350 (今時公司淨 值 20%)	\$ 466,700 (今時公司淨 值 40%)	
1	J.H.K	J.H.P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人民幣 32,544 7,055 仟元)	32,383 (人民幣 7,691 仟元)	32,383	-	(註二)	-	營運週轉	-	-	-	47,922 (J.H.K 淨值 20%)	95,844 (J.H.K 淨值 40%)	
2	J.H.P	滁州鼎旺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人民幣 30,395 6,567 仟元)	30,395 (人民幣 6,567 仟元)	30,395 (註三)	3.25%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21,960 (J.H.P 淨值 20%)	243,920 (J.H.P 淨值 40%)	
3	J.H.K	滁州鼎旺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人民幣 1,231 266 仟元)	1,231 (人民幣 266 仟元)	1,231 (註三)	-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週轉	-	-	-	47,922 (J.H.K 淨值 20%)	95,844 (J.H.K 淨值 40%)	
4	J.H.I	S.J.I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美金 44 2 仟元)	44 (美 金 2 仟元)	44	-	短期資金 融通	-	營運週轉	-	-	-	1,825 (J.H.I 淨值 20%)	3,651 (J.H.I 淨值 40%)	

註一：本公司資金貸與 J.H.A 金額為 13,970 仟元 (美金 480 仟元)，另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3 年 7 月 9 日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已逾非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 3 個月之應收帳款 35,342 仟元 (美金 1,214 仟元) 轉列其他應收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註二：J.H.K 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3 年 7 月 9 日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已逾非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 3 個月屬其他應收款性質之貨款 32,383 仟元 (美金 1,115 仟元) 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註三：J.H.P 及 J.H.K 貸與滁州鼎旺公司本金計 31,626 仟元，J.H.I 資金貸與 S.J.I 本金 44 仟元，計 31,670 仟元，與附註二九合併公司對滁州鼎旺公司放款 33,801 仟元之差額係為 J.H.P 對滁州鼎旺公

司之應收利息款 2,131 仟元。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除滁州鼎旺公司及 S.J.I 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單 位 :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末 備 註	
						公 允 價 值	備 註
今皓實業公司	股票 中華映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604	\$ 97	\$ 97	註 2
	照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	-	註 2
	立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5,185	-	-	註 2
	S SQUARE SYSTEM LTD.	-	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97	-	-	註 2
J.H.I	股票 Nokia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流動	1,000	143	143	註 2
	Vision Works In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190	2,765	2,765	註 2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之股票。

註 2：無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受限制之情形。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7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金額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期後	應收關係人款項收回金額	提列帳額	備抵金額
J.H.P	今皓實業公司		\$ 260,796	2.30	\$ -	註一	\$ -	\$ -	-

註一：係以應收應付款項互抵。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 (註三)	或 (註三)
0	今皓實業公司	J.H.P J.B.T J.H.P J.H.P J.B.T J.H.A J.H.E J.H.E J.H.K J.H.K	1 1 1 1 1 1 2 2 2 2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加工費 應付帳款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加工費 應付帳款 應付帳款 其他應付款	\$ 642 9,885 4,716 260,796 4,340 49,312 15,253 27,845 2,738 32,383	以成本加價為其售價 以成本加價為其售價 依約定價格議定 月結 150 天 月結 150 天 依資金狀況收取 依約定價格議定 月結 150 天 月結 150 天 依資金狀況收取	- 4 2 15 - 3 6 2 - 2		
1	J.H.P								

註一：0 代表母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 代表本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期間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今皓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附表五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未 劃 比例(%)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損 益 (註一)	註
				107年3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今皓實業公司	J.B.T	227, M003, Laem Chabang Industrial Estate, Sukhumvit Road, Thungsuikla, Sriracha, Chonburi 20230 Thailand	生產及買賣電腦線或插頭等產品	\$ 207,215	\$ 207,215	100.00	\$ 539,630	(\$ 16,073)		
	J.H.A	20809 Higgins Court Torrance, CA 90501 U.S.A.	買賣電腦線或插頭等產品	164	164	100.00	(49,018)	(372)	(372)	
	康威公司	新北市新店區寶興路 53 號	買賣藥品及醫療用品等產品	15,000	15,000	100.00	3,179	-	-	
	J.H.I	Sertus Chambers, P.O. Box 603, Apia, Samoa.	投資海外金融商品及股票	9,649	9,649	100.00	9,128	25	25	
J.H.I	S.J.I	Sertus Chambers, P.O. Box 603, Apia, Samoa.	投資海外金融商品及股票	2,912	2,912	30.00	2,619	-	-	

註一：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三：S.J.I 尚未開始營運，故無相關損益。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除 S.J.I 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今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註明外，
為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或產品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月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一)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損益(註一)	本期認列損益(註一)	期末帳面價值(註一)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匯入								
J.H.K		生產及買賣電腦線或插頭等產品	2,600 仟美元	由本公司委託 100% 持股子公司 J.H.A 間接投資	\$ 75,673 (2,600 仟美元)	\$ -	\$ -	\$ 75,673 (2,600 仟美元)	3,393	100%	3,393	\$ 239,611	-		
J.H.P		生產及買賣精密陶瓷、精密模具、電腦線及插頭等產品	9,600 仟美元	由本公司委託 100% 持股子公司 J.H.A 間接投資	279,408 (9,600 仟美元)	-	-	279,408 (9,600 仟美元)	20,514	100%	(20,514) (註三)	609,802	-		
J.H.E		生產及銷售精密換接器、精密光電連接器、光轉換器及相關組件、各類無線接收天線及電腦週邊產品等產品	3,000 仟美元	由本公司 100% 直接投資	87,315 (3,000 仟美元)	-	-	87,315 (3,000 仟美元)	1,097	100%	1,097	52,089	-		
滁州鼎旺公司		投資開發	60,180 仟人民幣	由本公司 100% 持股子公司 J.H.P 及 J.H.K 直接投資	-	-	-	-	96	39%	38	104,970	-		

期末累計大陸地區匯出金額	依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規定金額
\$442,396 (15,200 仟美元)	\$529,711 (18,200 仟美元)	無投資金額上限(註四)

註一：除 J.H.P 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外，其餘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除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及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以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07 年 3 月底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三：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20,514)仟元，除本公司依持股比例 40.48% 認列之投資損失(8,304)仟元外，其餘投資損失(12,210)仟元係透過 100% 持股子公司 J.B.T 依持股比例 59.52% 認列。

註四：本公司已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在 106 年 4 月至 109 年 4 月適用之營運總部證明文件，故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無投資金額上限。

註五：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除滁州鼎旺公司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